

年轻时有意识读些“深”一点的书 ——《乡土中国》导读

北京 | 温儒敏

高中语文统编教材把费孝通的《乡土中国》列为“整本书阅读”单元，要求通读，估计有些同学拿起这本书，翻几页，会觉得难，读不下去。以前的课文是一篇一篇地教，现在要读整本，又是很少接触过的学术专著，感到难，属于“正常反应”。

《乡土中国》的确有点难。这是社会学的经典论著，学术性强，即使这方面的专家，读起来也要费一番心思的，何况中学生。书中所写的“乡土中国”，对于当今许多城市里长大的孩子来说，是那样遥远，农村的学生也未见得就不感到陌生，这也会造成阅读障碍。经典阅读总会有困难，却又是充满乐趣的。读书不能就易避难，不要总是读自己喜欢的、浅易的、流行的读物，在低水平圈子里打转。年轻时有意识让自己读一些“深”一点的书，读一些可能超过自己理解能力的经典，是一种挑战。应当激发自信，追求卓越，知难而上。

下面围绕《乡土中国》，讨论一下如何来读社会科学论著。

书的“类型”决定“读法”

选择某一本书，必须先确定是什么类型的书，希望从中得到什么，以及应当采取怎样的阅读姿态与方法。像《乡土中国》这样的学术性论著，一般有两种读法。一种是专业阅读，目的性强，往往要带着专业的问题去和书“对话”，吸收或者质疑其中的观点。这是学术探究的读法。第二种是普通的非专业的阅读，主要是充实知识，拓展眼界，提升素养。两种阅读并非截然区分，有交叉，但各自的阅读取向与方法有所不同。教材中“整本书阅读”所要求我们的，主要是第二种读法，旨在初步接触社会科学论著，扩展知识面，因此标准不宜定得太高，只要坚持读完，对书的内容及表达方式有大致了解，对社会科学研究有些体验和印象，就可以了。如果还能探索一下阅读这类书的门径，甚至引发对某些问题的思考探究，那就更好。网络阅读容易碎片化，而整本书阅读可以“磨性子”，祛除浮躁，培养毅力，涵养心智。老师可以给一些阅读方法的建议，主要让学生课外自主阅读，没有必要和单篇课文教学那样精雕细刻，也没有必要布置很多“活动”和“任务”。阅读可以促进写作，但读书又不能处处指向写作，也不要老是

想着考试，那会败坏读书的兴趣。好的办法就是在老师指导下给自己设定一个大致的计划，打“歼灭战”，集中一段课外时间读完，即使在一些具体的论述上不是很懂，也不要紧，不必死抠，无须步步为营。

读书宜先“粗”后“细”

社会科学是用科学的方法研究人类社会现象的学科，主要包括经济学、政治学、法学、社会学、人类学等。阅读社会科学论著，宜“粗读”与“细读”结合，先“粗”后“细”。第一步，先了解作者的意图，知道全书的主旨。可以看序跋，看出版介绍及相关评论，大致清楚作者和写作背景，看他为何要做这项研究，要解决什么问题，提出了哪些基本观点。这是粗略的“预读”，是为正式阅读做准备的。

《乡土中国》没有“序言”，但有“后记”。费孝通在“后记”中把这本书的背景、写作经历以及写书的目的，说得很清楚了。原来费孝通在20世纪30年代所从事的学术工作，是“实地的社区研究”，目标是“社会结构的分析”，属于社会学的范畴。《乡土中国》就是这种研究的结果。后记比较长，叙述了社会学的学科史，涉及的流派众多，名词术语不少，我们不必感到畏难，大致了解其学术源流就行。费孝通梳理学术史，是为了说明他的研究是在跟进当时社会学研究重视个案切入（即所谓聚焦于某个群体的“社区研究”）的“趋势”，目标是“在一定时空坐落中去描绘出一地方人民赖以生活的社会结构”。这种研究的意义，是从农村来观察中国社会及文化，加深对“国情”的认识。除了看出版介绍，读序跋，还应当看看目录。社科类著作的目录，一般都比较明晰，主要的观点往往会出现在章节的标题或目录中。看一遍《乡土中国》的目录，可能对其中有些名词或者问题是不怎么懂得，也可能有些是感兴趣的，回头再想想“后记”中交代的研究背景，对这本书的主旨，便有了粗略了解。

接着，就要浏览全书，不求深入，但求有整体感觉。既然是“粗读”，那就可以采取跳读的方法，把全书快速过一遍。每个章节的开头或者结尾可多留意，那里往往会提出观点；看到那些阐述观点或者定义概念的句子，可能比较重要，顺手就圈划下来；其他部分则可以一目数行，“扫描”过去，大致的意思能懂，就往下读，别停留。这样蹦蹦跳跳读完全书，“第一印象”有了，有些疑点和兴趣点呈现了，阅读的期待自然也发生了。“粗读”是必要的头道“工序”，是为整个阅读做准备的。如同到一个陌生的地方，先看看地图，确定方位，有什么景点或者生活设施，使自己心里有数，游览的计划也就慢慢形成了。

要紧的是“抓概念”

要紧的是“抓概念”

“粗读”之后，就进入了“细读”，主要是分析性阅读，在整个阅读中占大头，要花更多的精力。不能像读小说那样“放松随性”，社科论著的阅读要有些计划和步骤，多动脑筋，多一些理性思考。

“细读”时最要紧的，是“抓概念”。在科学研究中，把某些现象或者事物所体现的本质特点抽象出来，加以概括，形成一种“说法”（往往是某一个词句），这就是概念。《乡土中国》中就有“乡土社会”“礼治秩序”“差序格局”“无为政治”等概念，“细读”时要作为重点去“抓”。抓概念就是抓观点、抓重点、抓关键，特别是那些核心概念，抓住了才能纲举目张，把握全书的主要内容和学术创见，理解其研究的价值。

问题是，概念怎么去“抓”？像《乡土中国》的“后记”、目录中都提到一些核心概念，要留心记下，把它“抓住”。社会科学论著一般都附有“内容简介”，刊物上发表的论文前面也会有“摘要”和“关键词”，其中都会标示出核心概念，方便我们去“抓”。更重要的，是要在正文的阅读中时时留意概念。碰到概念，就要停留一下，琢磨这么几点：这些概念是在哪些部分、什么“语境”中提出的，其内涵如何，属于一般概念还是核心概念，以及如何围绕概念展开论析，等等。一般来说，论著的绪论、每一章（或者论文）的开头、结尾要特别留意，这些地方往往会提出概念，要先“抓住”，然后再到正文中去寻找和琢磨前面说的那几个问题。凡是提出概念或者定义概念的句子，有画龙点睛作用的，要顺手圈划下来。读完全书，回头再看那些圈划和琢磨过的概念，可以把它们排列一起，这就如同有了一张阅读的“线路图”。语文课经常提醒“抓住关键词”，对社科论著的阅读来说，“抓关键”“抓概念”，是必备的能力。真正学会如何“抓关键”“抓概念”，并不容易，这里提供的也只能是一些基本的操作办法。只有多读，阅读速度快了，语感强了，归纳提取信息的能力强了，会一目数行跳跃检

索了,“抓概念”的经验也就逐步形成了。

“抓概念”的“抓”,还带有辨识内涵的意思。要多想想,概念特别是核心概念,其所提出的上下文是什么,是借用过来的,还是作者自己在研究中凝练的。这也是“细读”的重点。有时候要前后来回读几遍,反复琢磨,概念的“来路”和内涵才会明白。《乡土中国》并非一开篇就提出“差序格局”这个核心概念,而是先用三章的篇幅做许多“垫底”。费孝通先讨论乡下人如何划分“群己”“人我”的界限,结合分析古代传统中的伦理道德问题,发现中国人是以“己”为中心,和别人的关系就像石子投入水中的波纹一般,一圈圈推出去,愈推愈远,也愈推愈薄。这种集体无意识的文化,就决定了农村社会格外重视人伦关系的基本结构。于是水到渠成,到第四章,作者才归纳:“中国社会乡土社会的基层结构是一种我所谓的差序格局。”这是个核心概念,把这本书的要旨“定”住了,是费孝通的独特发现,是他的理论建树,后来成为社会学界广泛认可的“定论”。阅读《乡土中国》前四章,我们注意其论述中几个概念的层层推进,终于抓住“差序格局”这个核心概念,等于“抓住”了全书论述网络的“纲”。《乡土中国》几乎每一章都提出一两个概念,其“层级”可能比体现主旨的那些核心概念“层级”要“低”,但也都从不同侧面论证了乡土社会的特点,最终完善了对乡土社会特质的论说。阅读时注意把握好每一章提出的概念,在理解这些概念的含义时,想想各个概念之间的区别与联系。

阅读社科类论著,还会经常碰到专业术语。术语是用来限定或表达科学概念的约定性语言,主要在所属专业领域内使用,行外的读者如果不懂其特别含义,就难以理解用它来展开论述的内容。所以阅读社科论著,要努力弄清楚其中专业术语的意思。

《乡土中国》在论述农村社会的“结构”时,就用了许多社会学、人类学、政治学等学科的术语,比如“团体格局”“权力结构”“文化范型”“血缘”和“地缘”等。要注意这些术语各自特定的专业含义。多数术语在文中会有所解释,或者联系上下文,用心推敲,就可以明白它的意涵。实在不懂的,也可以查找相关的资料(比如词典、百科全书等工具书),看怎么解释其意义。某些术语在工具书中的解释可能比较规范,和书中使用的意思有些出入,这就需要比较辨析,理

解作者在“用法”上的特殊含义。也有些术语是作者为了论述的方便而“发明”的专用语,专业领域不一定通用,比如“感情定向”“男女有别”“无为政治”“无讼”等。术语不能只从字面上去理解,特别是作者的那些专用语,似乎一看就懂,但书中使用可能另有所指,或者转换了词语原有的意思。哪些是专业术语,哪些是作者的专用语,很多情况下论著并没有提示和解释,读者只能自己去找,并且推敲它所传递的意义。

厘清论证理路:“对话”与“命名”

阅读社科类论著,最费功夫的,还要厘清其论证理路。《乡土中国》十三章,每一章都有一个“分论点”,诸多“分论点”汇聚并支撑起层级更高的主旨论点。每读完一章,合上书,把内容过过脑子,想一想这一章的论点是什么,最好还能用书中的一两句话或者自己的语言小结一下。对于初学者来说,“小结”不容易,这需要化繁为简,把一本厚书读成薄书。但这种训练对于思辨性思维的养成很有效果。我们不妨以第一章为例看看。《乡土中国》要论证“中国乡土社会究竟是什么样的社会”,并不是直接提出问题,而是从人们熟悉却未必关注的现象说起。那么就先谈乡下人的“土气”,接着引向对中国传统社会小农经济完全要依靠土地这一现象的描述,导向一个论点:因为“土”的滋养,才有了“面朝黄土背朝天”的传统农业,有了聚村而居、与世无争的传统生活,有了生生不息的中国传统文化。进而又做理论升华,论证乡土社会结构为何是稳定的。最后才引申出一个重要的学术论点,指出乡土社会“是一个熟悉的社会,没有陌生人的社会”。《乡土中国》在貌似平易的叙说中层层推进论述。阅读这样的学术论著,提炼把握“分论点”和“主旨论点”,把整本书论证的脉络梳理清楚,自己也得到了锻炼,从中学到如何让思维更有条理,更讲逻辑。

顺便还要说说“论述”和“陈述”的区别,这在社科论著阅读时也是要注意的。《乡土中国》原来是作者上课的部分讲稿,带有“通论”性质,但没有写成面面俱到的教科书,也没有满足于陈述一般知识,而是把重点放到与学术界既有的观点“对话”,带出问题与新的见解,这就是论述。其论述特别重视做的是两件事:一是质疑与“对话”,对既有的观点提出不同意见。二是“命名”,在阐述自己的发现时,给出一

个“定论”，或是自成一说的“说法”。比如第八章讨论乡土社会的“秩序”，认为中国乡土社会维持运转靠的既不是“人治”，也不是“法治”，而是很特别的“礼治”。所谓“礼治秩序”的“说法”，就是独有的学术“命名”。类似这样的论述，书中很多，可以挑选其中一二，重点琢磨分析，主要看其论证的逻辑推理。

材料上升为“现象”分析

《乡土中国》的研究属于社会学的“社区分析”，目标是剖析“社会结构的格式”。社会分析可以从不同的角度进行，经济的、政治的、制度的等，也可以是宏观研究，但费孝通采用的是社会学的“社区分析”，从微观入手，达到宏观的认识。1936年费孝通曾对家乡一个村庄做田野调查，在此基础上完成了《中国的农民生活》的博士学位论文（后翻译成中文出版，取名《江村经济》）。在写作《乡土中国》之前，费孝通又到广西、云南等地做过长期艰苦的“蹲守”式的田野调查，了解乡民的生活，感受他们的情感与文化。《乡土中国》植根于社会生活土壤，非常“有料”，非常“接地气”，这也是本书能够成为经典，影响远远超出所属学科范围的原因。阅读《乡土中国》，我们对社会科学研究的有点有了一些了解，社会科学家那种扎根现实生活、务实求真的科学精神值得我们学习。

读《乡土中国》一般都会对其中大量的民俗调查案例感兴趣，但不要满足于“猎奇”，还应注意观察作者是如何“处理”这些材料的。费孝通的“拿手好戏”是筛选案例材料，提炼为可以印证乡村社区结构特征的“现象”，并和其他不同“文化格式”进行比较，以凸显乡土中国的特殊性。材料一经筛选提炼，典型性凸显，就往“现象级”提升，以便进入理论分析的层次。该书非常巧妙地吸收融合政治学、经济学和文化人类学等相关学科的方法，具有很高的理论站位和厚重的学术分量，而一切都是那样自然，没有任何理论的炫耀。如何观察社会的文化的“现象”？如何用科学的理论解释“现象”？是有各种不同角度的，费孝通用的主要是社会学的角度，然而他在方法论上的启示是“溢出”社会学范围，具有普遍意义的。

《乡土中国》重在客观论证，我们依然感觉得到其中流淌着浓郁的传统文化意识以及乡土中国情结。通过这本书的阅读，我们加深了对于中国社会特别是

农村社会的认识，也加深了对传统文化的认识。《乡土中国》论析的是旧中国的农村，它从问世到今，大半个世纪过去了，农村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但“变”中又有哪些“不变”？传统与现代的转换和融合，乡村与城市的碰撞和交流，给社会带来哪些利弊？我们会想到当今的农村，想到农民工，想到社会习俗与风气，想到传统文化，想到中国的过去与未来，等等。好书就是这样，总能引起无尽的思考。

语文学习能从《乡土中国》中获得什么

阅读《乡土中国》是需要一些社会学知识的。不过对我们的中学生来说，也不必在专业知识方面花太多精力，结合语文学习来阅读《乡土中国》，可能是更加必要的。《乡土中国》以调查和科学论证为主，但写得很有文采，充满人文关怀。文中渗透着对历史学、哲学、政治学、人类学等相关学科的深刻认识和精辟见解，是“杂”而化之。能做到科学、严谨而又好读，这种文体风格背后，需要科际整合的开阔视野，也需要深厚的文化底蕴，这是学术论著的一种境界。从语文的角度看，也是一部可圈可点的美文和范文。

这本书论述非常简洁有力，有几点很值得借鉴。一是论点鲜明，每一章集中解决一个问题，而且尽量把论点凝结为一种“说法”、一个概念。二是论证有很强的问题意识，强调“对话”，和学界不同的看法“对话”，以此凸显自己的观点。三是论证的求实，靠材料说话。四是大量引证传统典籍材料，有些引文是人们所熟悉的，但纳入本书的论述系统，就可能“翻新”出新的含义。此外，还有许多写作经验也富于启发。比如议论文在论证推理的同时怎样能更生动而且有可读性，观点与材料如何结合，叙述和论说如何平衡，以及如何摆脱从概念到概念的“八股味”，等等。

《乡土中国》其实未必那样遥远。读完了，也许就从中学到如何阅读社科论著，如何分析思考社会现象，如何做一个有头脑、有见识、有担当的青年。

2019年10月3日 

作者：温儒敏，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北京大学语文教育研究所荣誉所长，山东大学讲

席教授，中小学语文统编教材总主编。

编辑：张玲玲 sdz110803@163.com